

當予審慎考量。

五十四

質詢日期：84年7月27日

質詢議員：李建昌

質詢對象：警察局 新聞處

題目：為「警安日報」於本市強拉廣告，似有訛詐之嫌，建請有關單位追查究辦。

說

明：一、市民檢舉反映：常有自稱警安日報工作人士至內湖區寺廟拉攏廣告業務，其手法是以一再糾纏方式，騷擾寺廟刊登廣告，許多寺廟見其報社有「警安」二字以為其與警察關係密切，唯恐得罪不起，不得不予刊登，年年如此，引起市民大眾反感。

二、本席認為「警安日報」此等行徑，顯已嚴重侵害市民自由選擇權利，讓人不滿，心生怨懟，進而以為市府警察機關與上述人員掛鉤，影響市府形象甚鉅，本席要求警察局、新聞處等有關單位儘速調查「警安日報」在外行為，若涉不法，依法取締究辦。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警察局）

答：案經本府警察局內湖分局 82818 北市警內刑字第一五三九九號函報略以：「本轄內計有「碧山巖」、「金龍寺」、「圓覺寺」、「太陽廟」等四處廟宇，經派員分別暗查明訪，均未發現有「警安日報」工作人員前往強拉廣告之情事，已飭屬繼續偵查中」。

五十五

質詢日期：84年7月27日

質詢議員：謝英美

質詢對象：環保局

題目：颱風季已開鑼，山豬窟垃圾掩埋場，你準備萬全了嗎？去年的惡夢，今年切莫重作。

說

明：一、南港、內湖二區，自劃歸台北市以來，受益者，總遠不如其他區，故至今發展仍屬整個市區之較落後區；但，受苦者，卻又被迫「不落人後」，最顯例首推歷經十五年之久，可能創全民紀錄之內湖垃圾山，雖經本席一再力主封山後，目前該處尚可見綠草遮羞，但，這是內湖、南港居民心中永遠的痛！永遠的。

二、八十三年，迫於議會乃合議制，本席雖盡力反對，亦只有含淚承認垃圾場必需設置在山豬窟之事實，當時，在附帶四項強硬的但書下才通過預算，環保局也對有關保證不會二次污染，做好公害防制，做好完善的規劃，對居民回饋……等等作了一再的承諾。

三、山豬窟垃圾掩埋迫於現實，未完工先啓用，雖經環保局的多方承諾，仍不敵八十三年相繼而來的提姆、道格、弗雷特、葛拉絲等四個颱風的考驗，而缺乏盡現，狀況百出，惹出民怨四起：污水貯留池暴漲溢出污染住戶水溝並臭氣四溢、抽水馬達失靈致無法運送污水、不透水布拋翻排水幹管接頭外漏……自八十三年七月至八十三年九月止，南港人整整作了兩個月的惡夢，這種日以繼夜的惡夢，非當事

人不足以深切體會，環保局更應深切記取教訓。

四今年的颱風季已然開鑼，山豬窟垃圾場外表看來，

一如往常。本席代表南港人共同的心聲，請問：山

豬窟垃圾掩埋場，你準備好了嗎？真的可以抵擋狂

風暴雨，可以抵擋山洪宣洩，真的可以不找任何理

由而正常輸送走污水？總之，去年的惡夢，不會再

夢魘重現？

五本席鄭重要求環保局在這夏季多雨及颱風期內開出

保單，保證除了舊事不再重演，新的狀況更不可發

生，並且，確實充實掩埋場之應變能力，倘若已有

去年之經驗及各種承諾；今年仍無法面對年年必臨

之各次颱風，環保局責無旁貸，本席必定深究。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答：本府環境保護局已針對去年颱風致污水溢流之原因確實檢討

，並從治標和治本兩方面加以著手，已陸續施作完成(一)南深

路路側邊溝清理(二)南深路臨時截水設施等工作，及(三)污水幹

管末端閘門(四)截水幹線(五)護坡等工程，應可有效降低颱風暴

雨時之雨水滲流量，避免污水溢流。

五十六

質詢日期：84年7月27日

質詢議員：陳進棋

質詢對象：陳市長水扁

題 目：議員書面質詢市府是否應視為議事廳之延伸？市府答

覆議員書面質詢是否應於規定七日內明確答覆？如說

明本席書面質詢各為何月何日去函市府？市府各為何

月何日回函答覆本席？有無延誤！理由為何？有無改
進方法？如何改進？

說

明：

一. 84.議工字第四四三三四號

二. 84.議交字第四三六〇號

三. 84.議民字第四四一二號

四. 84.議教字第四二三一號

五. 84.議工字第四二二二號

六. 84.議教字第四一九一號

七. 84.議教字第四一九〇號

八. 84.議交字第四一四九號

九. 84.議工字第四一〇〇號

十. 84.議工字第三九七三號

十一. 84.議教字第三九五二號

十二. 84.議教字第三九六六號

十三. 84.議教字第三九六五號

十四. 84.議教字第三九六三號

十五. 84.議教字第三九五九號

十六. 84.議教字第三九六二號

十七. 84.議教字第三九六一號

十八. 84.議教字第三九六四號

十九. 84.議教字第三九六〇號

二十. 84.議教字第三九五八號

二十一. 84.議教字第三九五七號

二十二. 84.議警字第三六六九號

二十三. 84.議教字第三六九五號

二十四. 84.議教字第三六七八號